附件 2

因公出国（境）人员信息公示

本单位章卫芳、顾晨华、李娜同志拟于 2019 年 9 月期间参加由静安区教育局组织的因公团组前往英国、法国执行公务。根据静安区因公出国（境）管理要求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对该同志执行因公出国（境）任务进行出访前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19 年 6 月 17 日至 2019 年 6 月 21 日，如对公示对象有情况反映的，可在公示期间向公示单位反映。

上海行健职业学院

2019 年 6 月 17 日